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18-093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相关珍珠资产之《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若公司本年度完成相关珍珠业务资产即八家子公司的股权交割,公司将在本年度确认转让上述资产的投资收益。本次交易定价为379,051,905.00元,低于公司相关珍珠资产的净资产账面金额,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的履行存在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 2、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关于相关珍珠业务资产交付及付款约定条款,存在该项关联交易的实施导致公司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风险。
- 3、本次交易涉及人与交易对手方应支付款项金额较大,若交易对方未能在约定付款期限内支付相关款项,则本次交易存在违约风险。

一、协议签署情况

2018年9月30日,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陈夏英、陈海军及相关方在浙江省诸暨市签订了《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诸暨千足珍珠养殖有限公司、浙江珍世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山下湖珍珠控股有限公司、常德有德商贸有限公司、浙江英格莱制药有限公司、湖南千足珍珠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本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公司陈夏英、陈海军以人民币379,051,905.00元转让相关珍珠业务资产。

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交易,本协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9月11日和2018年9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关于董事会同意向公司关联人转让相关珍珠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

现将股权转让协议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1、陈夏英: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77,616,9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6%。
- 2、陈海军:公司董事长、总裁。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介绍

- 1、甲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乙方:
 - 乙一:陈夏英
 - 乙二:陈海军
- 3、丙方:
 - 丙一: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 丙二:诸暨千足珍珠养殖有限公司
 - 丙三:浙江珍世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丙四: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
 - 丙五:山下湖珍珠控股有限公司
 - 丙六:常德有德商贸有限公司
 - 丙七:浙江英格莱制药有限公司
 - 丙八:湖南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甲方直接持有丙一100%股权,直接持有丙二100%股权,直接持有丙三100%股权,直接持有丙四100%股权,直接持有丙五100%股权,直接持有丙六100%股权,直接持有丙七75%股权(甲方通过丙五间接持有丙七25%股权),直接持有丙八75%股权(甲方通过丙五间接持有丙八25%股权)。

(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 1、乙方向受让甲方持有的以上标的公司股权的总价款为37,905,1905.7元,其中陈夏英支付甲方30,324,152.7元,陈海军支付甲方7,581,038.1元。
- 3、本次交易乙方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并履行交割:
 - (1)方式一:本协议正式生效后一个月内,乙方代标的公司付清对甲方的全部债务(截止2018年8月2日,债务金额为276,549,963.80元,具体金额以交割时为准,该笔债务不包含在股权转让款内,乙方代标的公司付清对甲方的全部债务后,乙方即成为标的公司该等债务的债权人);同时,乙方还需取得标的公司相关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债权人的同意,并向甲方指定的账户累计交付至股权转让款的30%(由于本次股权转让系通过公开拍卖的方式进行,乙方原冻结的保证金扣除浙江省直拍行拍卖的相关佣金后的余额充抵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
 - 本协议正式生效后三个月内,乙方再向甲方指定账户累计交付至股权转让款的60%;
- 2019年6月30日之前,乙方将剩余股权转让款缴入甲方指定账户。在乙方共同支付完毕全部股权转让款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乙方质押给甲方的丙一、丙二、丙三、丙四、丙五、丙六100%股权和甲方持有的丙七、丙八75%的股权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方式二:

本协议正式生效后一个月内,乙方代标的公司付清对甲方的全部债务(截止2018年8月2日,债务金额为276,549,963.80元,具体金额以交割时为准,该笔债务不包含在股权转让款内,乙方代标的公司付清对甲方的全部债务后,乙方即成为标的公司该等债务的债权人);同时,乙方还需取得标的公司相关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债权人的同意,并向甲方指定的账户累计交付至股权转让款的30%(由于本次股权转让系通过公开拍卖的方式进行,乙方原冻结的保证金扣除浙江省直拍行拍卖的相关佣金后的余额充抵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

本协议正式生效后三个月内乙方再向甲方指定账户累计交付至股权转让款的60%;

2019年6月30日之前,乙方将剩余股权转让款缴入甲方指定账户。甲方指定账户收到乙方的全部股权转让款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甲方配合乙方将甲方持有的丙一、丙二、丙三、丙四、丙五、丙六100%股权和甲方持有的丙七、丙八75%的股权到工商登记机关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三)陈述和保证

乙方向甲方及丙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 (1)甲方已经对标的公司的来源、瑕疵和风险进行了充分的提示和披露,乙方已经对拍卖标的来源、瑕疵和风险进行了充分尽职调查,完全知悉并接受标的公司的所有瑕疵、风险。
- (2)乙方已充分完全理解、标的公司的品质、周边相邻等均以现状交付,对标的公司的各方面状况、乙方已自行了解、查验其具体情况,已自行承担因协议,并对受让标的公司股权可能存在的投资风险进行充分评估并自愿承担。乙方知悉,甲方对标的公司中列明的标的公司状况仅以甲方为根据提供资料对标的公司已知状况所作的一般性描述,甲方不标的公司承担责任和担保责任。
- (3)乙方承诺,乙方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后,履行相关社会责任,保证标的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经营活动,保护标的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保证标的公司职工总体薪酬、福利待遇等不低于原有水平,维持标的公司职工队伍稳定,不得恶意解聘现有标的公司员工。

(四)上市公司影响

根据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剥离公司珍珠养殖、加工生产、批发零售等相关珍珠业务资产的议案》,公司拟剥离公司珍珠养殖、加工生产、批发零售等相关珍珠业务资产,转型为以主要医疗服务为主营业务的公司。公司本次转让相关珍珠资产的八家子公司实际以医疗服务为主营业务的发展战略。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18-036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终止股权转让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公司控股股东罗普斯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与皓玥科技有限公司、高磊先生、林洪期先生(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于2018年10月8日终止,自终止之日起,原协议中约定的双方权利义务同时终止。
- 2、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股权转让将不会发生变化。

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收到控股股东的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收到皓玥科技有限公司、高磊先生、林洪期先生关于终止股权转让协议执行的通知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转让基本情况

转让方与受让方于2018年7月21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拟将持有的合计98,007,702股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比例合计为公司总股本的19.5%。受让方分别支付32,669.2342,占公司总股本的6.5%。(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后,公司积极督促并配合协议各方落实协议约定事项。

二、终止协议执行的相关情况

2018年10月8日,受让各方以通知函方式告知转让方,鉴于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经慎重考虑决定终止原股权转让协议的执行。

公司控股股东暨股权转让方在与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后,积极推进协议相关事项的落实,多次督促受让方履行协议事项,现就受让方协议违约事项,转让方拟委托律师追究受让方协议违约责任。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转让协议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任何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08日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18-035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并于2018年10月9日进一步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就公司签署收购王安祥女士所持持有的北京弘润关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意向协议及具体情况做了说明。目前交易对手方王安祥女士已提出终止上述事宜,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终止对外投资暨购买股权的公告》;

7、公司于关注,核实现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事项。

二、是否应在披露前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 2、公司于2018年8月25日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预计公司2018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00~ -5,500万元。截至目前,该业绩预计不存在需要修正或调整的情况。
-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8-087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年产1500吨平板显示彩色滤光膜材料(CF)产业化项目通过竣工验收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新材”)关于“年产1500吨平板显示彩色滤光膜材料(CF)产业化”项目已通过了相关部门专项验收和认可,由相关部门和专家组成的验收组于近日召开了竣工验收会议,并出具了竣工验收意见,该项目已经完成了批复的各项建设内容,生产能力达到设计标准,环保、安全、档案、建筑工程质量、消防、节能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要求,资金到位和使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同意通过项目竣工验收。

公司该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随着该项目的产能逐步释放,将为公司经营业绩提供重要支撑。但项目从投产达到产能尚需一定的时间,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8-086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公司持有的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的主要内容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以及在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遵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出售不超过872.05万股富祥股份股票(若期间富祥股份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目前,公司减持持有的富祥股份股票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减持持有的富祥股份股票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自2018年6月27日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减持富祥股份股票,目前尚持有1,744.10万股,占富祥股份总股本的7.76%。富祥股份于2018年7月2日实施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富祥股份总股本11,231.02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同时,以富祥股份总股本11,231.02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因此公司持股数量由872.05万股调整为1,744.10万股。

上述股份来源为富祥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2016年半年度及2017年度富祥股份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持有。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减持富祥股份在其减持计划之内,遵守了《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9日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18-047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8年5月17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包括同意全资子公司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紫光数码”)为紫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电子商务”)等三家全资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52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以下简称“本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及于2018年5月18日披露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苏州紫光数码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落业部(以下简称“北京农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苏州紫光数码将紫光电子商务向北京农商行申请的借款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所保证的债务发生期为2018年9月29日至2019年9月29日。

本次担保后,苏州紫光数码在本次额度内对紫光电子商务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2亿元;本次担保后,苏州紫光数码在本次额度内对紫光电子商务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7亿元;本次额度内可用担保额度尚余23.3亿元。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紫光电子商务的担保余额(含上述担保)为人民币11.5亿元。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0700 证券简称:模塑科技 公告编号:2018-098

债券代码:127004 债券简称:模塑转债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模塑转债(债券代码:127004)转股期为2017年12月8日至2023年6月1日,截至目前,转股价格为人民币7.72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8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江南模塑转债转股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3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6月2日公开发行了813,66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1,366.00万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7]403号”文同意,公司81,366.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17年6月2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模塑转债”,债券代码“127004”。

二、模塑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18年第三季度,模塑转债因转股减少元,转股数量0股;截止2018年9月28日剩余可转债余额为813,658,900元。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8-082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9月份产销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9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单位:辆

品 目	2018年9月份	本年累计	累计数较去年同期增减比率
产量	484	4927	-18.70%
其中:大型客车	183	1674	7.9%
中型客车	28	176	-23.0%
轻型客车	265	1077	-31.24%
销量	674	1090	-18.90%
其中:大型客车	70	659	5.94%
中型客车	30	169	-21.26%
轻型客车	144	1583	-32.60%

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不能以公司产销数据直接推算公司业绩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18-071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诉讼结果履行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民事调解书)的履行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浙江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原告

●涉案的金额:合同本息合计1,414万元(按达成调解日最新情况计),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尚未履行完毕,暂无法预计。

●一次重大诉讼起诉的基本情况

原告:浙江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或“本公司”)

诉讼代理人:石方力

诉讼代理人:浙江星垣律师事务所梁欣

被告: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被告”)

受理时间:2018年4月26日

诉讼法院名称及所在地: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内蒙古乌海市

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披露的临2018-029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二、调解情况

近日,本案在审理过程中,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法院出具(2018)内0303民初485号《民事调解书》。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家居 编号:临2018-096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8年8月24日公告了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次回购”)。8月27日,公司实施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首次回购,9月4日发布了回购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8月24日、8月28日、9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根据有关规定,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0月8日,公司本次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803,91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0%,成交均价为5.13元/股,成交的最高价为5.61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4.52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91,312,962.18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

股票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91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盛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近日参加了合肥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竞得安徽省巢湖市2018-23号地块。

一、主要规划指标

土地名称	巢湖市江西路以东、峨山路以北
用地面积	202,075.00㎡
用地性质	居住用地
容积率	≤1.2%
绿地率	≥4%
建筑密度	≤20%
使用年限	70年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家居 编号:临2018-096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8年8月24日公告了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次回购”)。8月27日,公司实施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首次回购,9月4日发布了回购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8月24日、8月28日、9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根据有关规定,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0月8日,公司本次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803,91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0%,成交均价为5.13元/股,成交的最高价为5.61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4.52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91,312,962.18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